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碁微装　公告编号：2026-039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基石微(上海)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实际登记为准)

● 拟定投资金额：10,000万元

● 审批程序：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风险事项：本次对外投资需经有关主管部门备案或审批，存在公司未能获得主管部门备案或审批通过的风险；能否取得相关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本次投资概况

为更好满足未来经营计划和发展战略的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基石微(上海)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实际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由公司持股100%，实际投资金额以有关主管部门核准或备案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具体情况分阶段实施对子公司的投资与建设。

2、本次投资标的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基石微(上海)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实际登记为准)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10,000万元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自筹资金
是否跨境	□是 √否

3、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以相关审批机构实际批准为准)在上海设立全资子公司。为提高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全资子公司的设立等相关事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基石微(上海)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实际登记为准)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4、业务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知识产权服务；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集成电路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5、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6、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7、股权结构：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公司完善产业布局、延伸产业链条、提升综合竞争力的重要举措。标的公司设立后，将与公司现有业务形成协同互补，进一步完善公司在半导体装备领域的业务版图，提升公司对长三角地区及全国市场的服务覆盖能力，为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本次对外投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投资金额相对公司资产规模占比较小，且公司将根据业务进展和市场情况分阶段投入，不会对公司当期及近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资产完整性及日常资金周转造成不利影响。从长远看，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提升整体盈利能力，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本次新设立的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等方面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公司管理、资源配置、成本控制等方面的风险，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投资收益亦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需经有关主管部门备案或审批，存在公司未能获得主管部门备案或审批通过的风险，能否取得相关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标的公司的经营发展动态，充分利用上市公司治理经验，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积极防范和应对有关风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碁微装　公告编号：2026-043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4日(星期一)上午11:00-12:00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7日披露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上半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14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4日(星期一)上午11:00-12:00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程卓

总经理：方林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魏永珍

独立董事：周亚娜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14日(星期一)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yzwei@cfmee.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551-63826207

邮箱：yzwei@cfmee.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碁微装　公告编号：2026-041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2026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程卓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公司编制了《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公司结合总股本变动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联席公司秘书、授权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的议案》

张显翘女士拟辞任公司联席公司秘书、香港授权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其辞任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现委任麦善琪女士接任上述职务，相关港交所豁免申请已获批准，豁免有效期至2029年6月25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基石微(上海)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实际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由公司持股100%。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授权人员全权办理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有关的全部事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其中增加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严格限定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结合公司股本变动、自有资金运营管理等实际经营安排，为妥善推进重大事项履行股东审议程序，公司定于2026年9月1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等事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碁微装　公告编号：2026-040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芯碁微装")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将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其中增加了不超过8亿元的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优化资金管理、提升短期财务收益，同时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有利于增加公司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拟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增加了不超过8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拟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投资范围严格限定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包括不限于部分暂时闲置的H股募集资金，即H股发行所得款项中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及一般公司用途的额度(约3亿人民币)，公司使用H股募集资金补充营运资金的额度进行现金管理，不改变募集资金的最终投向和使用计划，不构成对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同时另增加了其他闲置自有资金5亿元，故公司本次合计增加的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8亿元。

(五)实施方式

上述事项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授权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在前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相关合同等，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均将严格进行筛选，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及时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并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中心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审批程序

2026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水平等目的，同意将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碁微装　公告编号：2026-037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碁微装"或"公司")董事会对2026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3月1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63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申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10,497,245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7,685,647.55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8,322,726.3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9,362,921.17元。上述资金已于2023年7月25日全部到位，并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230Z0198号)。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7月25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79,768.56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不适用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832.27
二、募集资金净额	78,936.2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3,944.48
本年度使用金额	9,714.40
暂时补流金额	0
现金管理金额	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7.15
其他-具体说明	-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655.42
其他-具体说明	-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8,925.68

注：

1、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中包含利息及理财收益；

2、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全部完成投资建设，公司已于2026年7月24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8,925.68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及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3、以上列示金额为截止2026年6月30日对应的金额，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现金管理余额为0，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并已转入自有账户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

4、上述数据存在尾差为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该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保证了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3年7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7月25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551906776410802	7,935.91	使用中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自贸试验区合肥片区支行	522001541721000002	5,889.55	使用中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营业部	8112301012100947766	5,100.22	使用中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合肥长江西路支行	76670180803908811	0	使用中
合计	/	/	18,925.68	

注：公司于2026年7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募投项目结项、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宜，同时同意办理对应募集资金专户、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注销手续。现阶段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已办结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工作正在推进办理。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不存在显著差异，也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形。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置换的情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6年3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类型	批准投资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投资期限	期末余额	利息金额
1	徽商银行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3.8.28-2026.8.28	0	2,629,466.67
2	徽商银行	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23.8.29-2026.8.29	0	1,754,133.34
3	民生银行	大额存单	40,000,000.00	40,000,000.00	2024.5.20-2027.5.20	0	481,722.22
4	南洋银行	大额存单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023.8.29-2026.8.29	0	9,142,222.24
5	兴业银行	大额存单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2023.8.29-2026.8.29	0	4,220,246.58
6	申万证券	保本理财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6.01.13-2026.5.26	0	78,481.71
7	南洋银行	七天通知	90,000,000.00	90,000,000.00	2026.04.20-2026.6.29	0	215,534.72
8	中信银行	七天通知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26.06.05-2026.6.29	0	6,000.00
9	徽商银行	七天通知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6.06.05-2026.6.29	0	28,333.33
合计			770,000,000.00	770,000,000.00		0	18,556,140.81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无此种情形。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无此种情形。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尚未结项，故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发行名称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7月25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144,004.1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6,588,807.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直写光刻设备产业应用拓展深化项目	研发项目	无	265,980,000.00	257,657,273.62	257,657,273.62	56,485,787.69	191,830,628.97	-65,826,644.65	74.45%	2026年7月	直写光刻设备持续在新型显示、PCB阻焊层、引线框架等领域深化市场应用；NEX50、NEX60机型已实现稳定量产，NEX30等机型处于转量产阶段；NEX系列产品产能得到提升，产品品质与稳定性得到保障。	不适用	否
IC载板、类载板直写光刻设备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无	175,837,500.00	175,837,500.00	175,837,500.00	0.00	125,773,335.83	-50,064,164.17	71.53%	2026年7月	持续对IC载板、类载板直写光刻设备进行研发投入，MAS系列机型已实现2μ、m4μm、6μm、8μm解析，MAS4、MAS6已转量产。	不适用	否
关键子系统、核心零部件自主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无	151,720,000.00	151,720,000.00	151,720,000.00	23,907,046.42	107,745,717.26	-43,974,282.74	71.02%	2026年7月	各子系统及核心零部件自主研发持续迭代。智能化直写光刻系统持续根据客户现场工况迭代算法模型，系统运行稳定性进一步提升；超大幅面高解析度曝光引擎完成工艺优化；高精度动态环控系统完成多轮可靠性验证；先进激光光源性能迭代，国产化光源在NEX系列扩大应用，激光器自主可控水平进一步提升。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	无	204,148,147.55	204,148,147.55	204,148,147.55	16,751,170.08	211,239,125.22	7,090,977.67	103.47%	2026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97,685,647.55	789,362,921.17	789,362,921.17	97,144,004.19	636,588,807.28	-152,774,113.8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元。具体详见本报告"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碁微装　公告编号：2026-038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公司发行的12,838,650股H股股票(行使超额配售权前)于2026年6月26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2026年7月10日，公司同意由整体协调人(代表国际包销商)悉数行使超额配售权，并于2026年7月15日完成1,925,750股H股股份的发行。前述超额配售权悉数行使后，本次共计发行14,764,400股H股股份。

上述新增股份合计为14,764,400股，目前公司的股本结构为：股份总数为146,505,116股，其中A股数量为131,740,716股，H股数量为14,764,400股，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6,505,116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公司结合H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修订处加粗表示)：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于2021年2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注册发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20.2448万股，于2021年4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年【】月【】日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批准，首次公开发行【】股境外上市股份(以下简称"H股")，【并超额配售了【】股H股，前述H股分别于【】年【】月【】日和【】年【】月【】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21年2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注册发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20.2448万股，于2021年4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经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2026年6月25日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批准，首次公开发行12,838,650股境外上市股份(以下简称"H股")，并超额配售了1,925,750股H股，前述H股分别于2026年6月26日和2026年7月15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6,505,116元。
第二十条 在完成首次公开发行H股后(【超额配售权未获行使/超额配售权行使后】)，公司于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日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万股，其中A股普通股【131,740,71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H股普通股【】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第二十条 在完成首次公开发行H股后(超额配售权行使后)，公司于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日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46,505,116股，其中A股普通股131,740,7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9.92%；H股普通股14,764,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8%。
第二百二十条 本章程由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自公司发行的H股股票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之日起生效。本章程实施后，原章程自动失效。	第二百二十条 本章程由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章程实施后，原章程自动失效。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此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审议过后公司将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变更备案手续。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碁微装　公告编号：2026-042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9月1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合肥市高新区长宁大道789号1号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5日

至2026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
2	《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6年8月26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将会议资料上传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30	芯碁微装	2026/9/9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A股股东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6年9月10日9:00-11:30，13:30-17:00

2、登记方式：可采用现场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信函或传真需在2026年9月10日17:00前送达，传真号：0551-63822005。3、登记地点：合肥市高新区长宁大道789号1号楼2楼证券部

4、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 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 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 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 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出席会议的股东 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3)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H股股东登记方式

H股股东登记及参会事项请参阅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刊载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告及通函。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合肥市高新区长宁大道789号1号楼2楼证券部

邮编：230000

电话：0551-63826207

电子邮箱：yzwei@cfmee.cn

联系人：魏永珍

特此公告。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88630　　公司简称：芯碁微装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芯碁微装	688630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	芯碁微装	9630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魏永珍	袁露茜
电话	0551-63826207	0551-63826207
办公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长宁大道789号	合肥市高新区长宁大道789号
电子信箱	yzwei@cfmee.cn	lxyuan@cfmee.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492,293,178.82	3,116,654,513.00	10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51,398,777.42	2,308,371,801.87	127.4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05,502,942.02	654,333,326.85	68.95
利润总额	322,993,711.63	157,289,043.66	10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409,728.10	142,033,159.26	9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7,386,160.71	135,941,690.62	104.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524,830.98	-105,249,222.88	376.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2	6.66	增加4.9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4	1.08	98.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4	1.08	98.1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76	9.32	减少3.56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16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程卓	境内自然人	23.31	34,152,677	0	0	无	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0.08	14,764,400	6,416,350	6,416,350	无	0
宁波亚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45	9,450,000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60	3,802,931	0	0	无	0
宁波顶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7	2,160,506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1,350,089	0	0	无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恒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1	1,191,481	0	0	无	0
方林	境内自然人	0.75	1,100,000	0	0	无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数字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1,019,308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正富邦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1,000,00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程卓为宁波亚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顶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杨国庆为程卓姐姐之配偶。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